

证券代码：873277

证券简称：智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3 月 12 日上午 9:3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277	智通科技	2024 年 3 月 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二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(二) 审议《追加确认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的议案》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为增加现金流，更好的利于公司业务的开拓和发展，向银行机构申请借款，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追加确认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(2) 由代理人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3 月 12 日上午 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范泽林先生，联系电话：0546-8012100，联系地址：东营市东营开发区徐州路 69 号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东营市智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3 日